
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學生社團評鑑實施辦法

85年12月5日行政會議通過

89年10月19日行政會議通過(修正)

99年3月10日學務會議通過

100年3月9日學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4年9月23日學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宗旨：

為促進學生社團組織功能，激勵及協助學生社團積極推展活動，並培養社團領導人才，以強化社團活動之教育功能。

二、依據：

- (一)教育部台訓字第四三三四六號函訂「獎助大專院校績優學生社團及社團幹部研習規則」。
- (二)教育部台訓字五二〇八六號書函頒佈「大專社團組織及活動注意事項」。
- (三)本校「學生申請組織社團規則」。

三、評鑑對象與條件：

凡經本校核定成立一年以上之學生社團，得參加評鑑。

四、評鑑標準：(如評分標準表)

- (一)組織運作 25%：包含組織章程 5%、年度計畫 10%、管理運作 10%。
- (二)社團資料保存與資訊管理 10%。
- (三)財務管理 15%：經費控管 10%及產物保管 5%。
- (四)社團活動績效 50%：社團活動 35%及服務學習 15%。

五、評鑑日期及程序：

- (一)評鑑時間：於每學年第一學期辦理；依學生社團期初大會決議評鑑日期。
- (二)評鑑委員：由學務處聘請校內教師及校外具專長之人士進行評分。
- (三)評鑑成績：依成績高低評選出特優一名、優等最多三名；並於下學期集會時公開表揚。
當學年經評鑑為特優社團，由學校推薦參加教育部舉辦之全國大專校院績優社團評鑑。

六、學生社團之獎懲：

- (一)除學校之頒獎表揚外，得依評鑑成績優劣，對社團補助經費予以增加或減少，主要幹部予以記功獎勵。
- (二)未參加評鑑之社團，其下個學年之活動申請補助經費，均予以削減。
- (三)連續二個學年均未參加評鑑或均未有任何活動，其社團資格自然消失，且於一年內不得申請成立與該性質相同之社團。

七、本辦法經本校學務會議通過後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表
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學生社團評鑑評分標準表(修訂後)

項目	評分細項	評 分 重 點
組織運作 25%	組織章程 5%	1. 組織章程是否明確、清楚？例如具有社團宗旨、社員大會的召開與權責、幹部架構、社員的權利義務、會費的收退方式、選舉罷免等的規範？
		2. 是否適時修訂？修訂條文之前、後內容說明？各次修正時間是否詳實記載於組織章程名稱之下方？
		3. 社團組織權責分工是否明確？
	年度計畫 10%	1. 是否訂定社團年度計畫(含活動行事曆)？
		2. 是否訂定社團發展之短、中或長程計畫？內容是否包含目標、實施策略、具體項目、經費需求、資源管道等？
		3. 年度計畫內容是否符合社團成立宗旨？是否有主題？
		4. 社團年度各項活動依據年度計畫執行程度？是否有執行成效表？
	管理運作 10%	1. 是否依據社團組織章程管理運作？社員間的凝聚力如何達成？
		2. 是否定期召開社員大會(或系學會大會)及幹部會議？各次會議之出席狀況？
		3. 幹部、社員及指導老師資料是否完備？是否有與畢業社友聯絡？
4. 社長及社團幹部產生方式及程序？選舉投票的紀錄？未過門檻的因應措施？		
5. 社團交接是否完善？是否辦理幹部訓練？		
社團資料保存與資訊管理 10%	1. 社團各項活動資料及成果保存之完整性？	
	2. 各項會議或活動記錄是否詳實(含簽到表)？是否送請社團指導老師簽名？	
	3. 社團檔案資料電腦化程度、社團網頁經營？	
財物管理 15%	經費控管 10%	1. 社團經費來源、使用原則及運作情形？
		2. 是否設立社團經費專戶(非私人帳戶)，由專人專帳負責管理並公開徵信？社團經費帳戶之簿冊與印章是否分別由專人保管？
		3. 年度經費收支情形登錄於帳冊並清楚詳載？是否有社團的各項活動及年度總預決算表？
		4. 各項經費收支單據之整理？核銷憑證是否加蓋稽核印章？正本與影本的黏貼與核銷程序均顯示清楚？
	產物保管 5%	1. 社團器材、設備之財產清冊清楚否？使用或借用、維修紀錄？設備有圖片為証否？
		2. 是否有明確的保管制度(辦法或方式)？
社團	社團活動	1. 社團各項活動之籌備及宣傳情形？

活動 績效 50%	35%	2. 各項活動計畫是否周詳、活動企劃與內容是否充實、具創意？
		3. 活動辦理成效及社員參與程度？
		4. 各項活動是否召開檢討會？紀錄是否詳實完整？大型活動是否實問卷回饋分析？
		5. 社團活動力與社團規模相互配合情形，請簡述各項活動內容。
		6. 是否積極協助、配合學校舉辦之各項活動？請特別註明哪些活動是配合學校的活動。
		7. 社團具傳統或特色之活動為何？
		8. 是否積極參與(或主辦)校外或跨校性所舉辦之活動？社團對外競賽成果、績效。
		服務學習 15%
	2. 參與本項計畫是否符合服務學習之步驟如右(1)設計(如：方案之撰寫)、(2)規劃(如：社區需求、服務之協定簽約)、(3)執行(如：家長同意書、服務記錄)、(4)評量(如：反思會議、日誌、社區專訪)、(5)互惠(如：社區需求的了解、經驗分享、學校與社區事前與事後之成長等)。	